

上海市宝山区 2023 年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3 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 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 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 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3 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 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3 年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主要职能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主要职能包括：

1. 负责在辖区范围内以镇人民政府名义实施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处罚权的具体事务，在镇政府领导下开展日常工作，接受区城管执法局的业务指导及监督考核；
2. 负责制定年度市容环境管理总体目标和阶段性工作计划；
3. 负责制定辖区内重大执法整治任务和专项行动方案并组织实施；
4. 组织落实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和相关城市管理网格事件的处置，及时处理相关投诉；
5. 配合做好辖区内重大活动、重要工作和重点工程相关保障，以及应急突发事件的处置；
6. 配合做好全区性行政执法联合行动；配合镇其他职能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及专项整治工作；完成区内重点执法保障任务；
7. 完成镇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任务。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设置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不设内设机构。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专业会议、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预算收入总计为 70,923,200.00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993,354.90 元，减少 8.9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923,200.00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993,354.90 元，减少 8.98%，主要原因是执法人员工资福利减少、协管人员服装费减少、市容整治拆违经费减少、新农村垃圾分类经费减少等。

支出预算总计为 70,923,200.00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993,354.90 元，减少 8.98%，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0,681.52 元，主要用于执法退休人员福利费、在职执法队员的养老金缴费支出、在职执法队员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比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201,583.92 元，增长 20.59%，主要原因是在职执法队员增加；卫生健康支出 607,571.04 元，主要用于执法队员医疗保险费支出和医疗补助缴费支出，比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102,551.28 元，增长 20.31%，主要原因是在职执法队员增加；城乡社区支出 66,086,743.44 元，主要用于执法队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各种项目支出，比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172,669.90 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从农林水支出调整到城乡社区支出，导致金额增加，同时相抵消其他项目包括执法人员工资福利、协管人员服装费、市容拆违等经费的减少；住房保障支出 3,048,204.00 元，主要用于在职执法队员的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和住房补贴，比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679,440.00 元，增长 28.68%，主要原因是在职执法队员增加。

二、关于 2023 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预算收入为70,923,200.00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0,923,200.00元，占100%。比上年预算减少6,993,354.90元，减少8.98%，主要原因是执法人员工资福利减少、协管人员服装费减少、市容整治拆违经费减少、新农村垃圾分类经费减少等。

三、关于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预算支出为70,923,200.00元，其中：基本支出为15,654,500.00元，占22.07%；项目支出为55,268,700.00元，占77.93%。比上年预算减少6,993,354.90元，减少8.98%，主要原因是执法人员工资福利减少、协管人员服装费减少、市容整治拆违经费减少、新农村垃圾分类经费减少等。

四、关于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70,923,200.00元。收入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收入70,923,200.00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80,681.52元；卫生健康支出607,571.04元，城乡社区支出66,086,743.44元，住房保障支出3,048,204.00元。

五、关于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70,923,2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1,180,681.52元，其中：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4,160.00元，主要用于退休执法人员福利费和活动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77,659.12元，主要用于在职执法队员的养老金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88,862.40元，主要用于在职执法队员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607,571.04 元，其中：行政单位医疗（项）510,360.00 元，主要用于在职执法人员医疗保险费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项）97,211.04 元，主要用于在职执法人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支出 59,386,743.44 元，其中：城管执法（项）10,818,043.44 元，主要用于在职执法人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48,568,700.00 元，主要用于各种项目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支出 6,700,000.00 元，其中：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6,700,000.00 元，主要用于新农村垃圾分类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3,048,204.00 元，其中：住房公积金（项）1,394,604.00 元，主要用于在职执法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购房补贴（项）1,653,600.00 元，主要用于在职执法人员住房补贴津贴支出。

六、关于 2023 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七、关于 2023 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 15,654,5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类）14,025,900.00 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款）、津贴补贴（款）、奖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职业年金缴费（款）、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公务员医疗补助（款）、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住房公积金（款）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1,600,000.00 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款）、印刷费（款）、手续费（款）、水费（款）、电费（款）、邮电费（款）、维修（护）费（款）、培训费（款）、工会经费（款）、福利费（款）、其他交通费（款）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28,600.00 元，主要用于退休费（款）、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2023 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70,923,20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0,681.52	1,180,681.52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923,20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607,571.04	607,571.04		
2. 政府性基金		三、城乡社区支出	66,086,743.44	9,218,043.44	1,600,000.00	55,268,70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3,048,204.00	3,048,204.0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70,923,200.00	支出总计	70,923,200.00	14,054,500.00	1,600,000.00	55,268,700.00

2、2023 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0,681.52	1,180,681.5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0,681.52	1,180,681.52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60.00	14,16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7,659.12	777,659.1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862.40	388,862.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571.04	607,571.0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571.04	607,571.04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0,360.00	510,360.00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211.04	97,211.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086,743.44	66,086,743.44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386,743.44	59,386,743.44			
		04	城管执法	10,818,043.44	10,818,043.44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568,700.00	48,568,7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00,000.00	6,700,000.00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00,000.00	6,7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8,204.00	3,048,204.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8,204.00	3,048,204.00			
		01	住房公积金	1,394,604.00	1,394,604.00			
		03	购房补贴	1,653,600.00	1,653,600.00			
合计				70,923,200.00	70,923,200.00			

3、2023 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0,681.52	1,180,681.5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0,681.52	1,180,681.52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60.00	14,16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7,659.12	777,659.1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862.40	388,862.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571.04	607,571.0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571.04	607,571.04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0,360.00	510,360.00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211.04	97,211.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086,743.44	10,818,043.44	55,268,700.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386,743.44	10,818,043.44	48,568,700.00
		04	城管执法	10,818,043.44	10,818,043.44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568,700.00		48,568,7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00,000.00		6,700,000.00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00,000.00		6,7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8,204.00	3,048,204.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8,204.00	3,048,204.00	
		01	住房公积金	1,394,604.00	1,394,604.00	
		03	购房补贴	1,653,600.00	1,653,600.00	
合计				70,923,200.00	15,654,500.00	55,268,700.00

4、2023 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923,20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0,681.52	1,180,681.52		
二、政府性基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	607,571.04	607,571.0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城乡社区支出	66,086,743.44	66,086,743.44		
		四、住房保障支出	3,048,204.00	3,048,204.00		
收入总计	70,923,200.00	支出总计	70,923,200.00	70,923,200.00		

5、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0,681.52	1,180,681.5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0,681.52	1,180,681.52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60.00	14,16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7,659.12	777,659.1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862.40	388,862.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571.04	607,571.0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571.04	607,571.04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0,360.00	510,360.00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211.04	97,211.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086,743.44	10,818,043.44	55,268,700.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386,743.44	10,818,043.44	48,568,700.00
		04	城管执法	10,818,043.44	10,818,043.44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568,700.00		48,568,7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00,000.00		6,700,000.00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00,000.00		6,7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8,204.00	3,048,204.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8,204.00	3,048,204.00	
		01	住房公积金	1,394,604.00	1,394,604.00	
		03	购房补贴	1,653,600.00	1,653,600.00	
合计				70,923,200.00	15,654,500.00	55,268,700.00

6、2023 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7、2023 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8、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25,900.00	14,025,900.00	
	01	基本工资	1,610,952.00	1,610,952.00	
	02	津贴补贴	5,419,320.00	5,419,320.00	
	03	奖金	3,746,246.00	3,746,246.00	
	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777,659.12	777,659.12	
	09	职业年金缴费	388,862.40	388,862.40	
	10	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0,360.00	510,360.00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211.04	97,211.04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685.44	80,685.44	
	13	住房公积金	1,394,604.00	1,394,60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000.00		1,600,000.00
	01	办公费	100,000.00		100,000.00
	02	印刷费	150,000.00		150,000.00
	04	手续费	10,000.00		10,000.00
	05	水费	100,000.00		100,000.00
	06	电费	180,000.00		180,000.00
	07	邮电费	200,000.00		200,000.00
	13	维修(护)费	200,000.00		200,000.00
	16	培训费	20,000.00		20,000.00
	28	工会经费	156,520.00		156,520.00
	29	福利费	172,800.00		172,800.00
	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680.00		310,68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00.00	28,600.00	
	02	退休费	14,160.00	14,160.0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40.00	14,440.00	
合计			15,654,500.00	14,054,500.00	1,600,000.0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关于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6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53 万元，主要原因是执法队员公用经费个人额度减少。

二、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 2,605.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605.00 万元。

三、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本单位 2022 年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50~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关于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按照市、区两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3 年，本单位开展项目等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其中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 5 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 5,526.87 万元。

市容管理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围绕建设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人民满意文明城区的总体目标，杨行综合行政执法队努力在为民惠民上下功夫，在解决突出问题上下功夫，坚持统筹协调、创新实践、综合治理、长效常态，努力营造杨行镇良好的社会环境和城市面貌。

二、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六条、《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四十四条、《宝山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区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上海市房地产登记条例》、《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关于损坏房屋承重结构行为和附有违法建筑房屋的认定有关事项的通知》、《宝山区货运堆场综合整治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上海市户外招牌设置管理办法》（沪府第41号令）、《宝山区户外招牌管理实施意见》、《2021年“洁净宝山”城市清洁行动工作方案》、《上海市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根据杨行镇五个走在前列的发展目标，以争取“全国文明镇”为契机，杨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积极响应，全面提升依法行政和为民服务的水平，打造一个和谐宜居，人民满意的文明城镇。

四、实施方案

根据城管业务实际进展和12345投诉情况，按阶段轻重缓急地开展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街面管理经费 150,000.00 元；
 - 2、小区管理经费 2,000,000.00 元；
 - 3、拆违办货运堆场违法建筑拆除经费 4,000,000.00 元；
 - 4、市容市政整治经费 300,000.00 元；
 - 5、市容保障第三方服务经费 21,150,000.00 元。
- 总计 27,600,000.00 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容管理经费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7,60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7,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60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6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 年-2023 年)		年度总目标	
	围绕建设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人民满意文明城区的总体目标，杨行综合行政执法队努力在为民惠民上下功夫，在解决突出问题上下功夫，坚持统筹协调、创新实践、综合治理、长效常态，努力营造杨行镇良好的社会环境和城市面貌。		根据杨行镇五个走在前列的发展目标，以争取“全国文明镇”为契机，杨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积极响应，全面提升依法行政和为民服务的水平，打造一个和谐宜居，人民满意的文明城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容类热线月度工单投诉量	≤10
			市容类热线工单投诉处置满意率	≥80%
		质量指标	市容类热线工单投诉处置回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环境面貌改善满意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工单处置满意率	≥80%

协管人员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四五和镇党代会相关精神，加快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改革，进一步促进政府职能转变，更好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推进有上海特点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努力打造宝山“两区一体化升级版”，加快推动城市更新，不断提升城市综合服务能力，实现“绿色新杨行”、“洁、齐、亮、美”的五年建设目标，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本项目覆盖杨行镇全镇范围，向社会公开招聘城市管理协管服务人员，协助执法人员开展道路市政市容、执法管控及拆违控违等各项工作。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镇财政全额拨款的形式，通过第三方人力资源公司进行劳务派遣。根据《关于编制 2023 年杨行镇部门预算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对公用经费合理使用有计划，避免不必要的浪费。根据《目标管理综合考核实施办法》、《综合绩效考核奖励办法》的相关要求，激励队员做好协助管理等工作。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四、实施方案

根据镇党委和政府的有关任务精神和单位工作进度，有条不紊地开展协助管理等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3 年 1 月-12 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协管人员劳务费 14,294,500.00 元；
- 2、协管人员日常公用经费 710,000.00 元；
- 3、协管人员综合管理绩效考核奖 3,062,100.00 元；
- 4、协管人员体检费 187,000.00 元；
- 5、食堂经费 1,012,500.00 元。

总计 19,266,100.00 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协管人员经费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9,266,1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9,266,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266,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266,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 年- 2023 年)		年度总目标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四五和镇党代会相关精神，加快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改革，进一步促进政府职能转变，更好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推进有上海特点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努力打造宝山“两区一体化升级版”，加快推动城市更新，不断提升城市综合服务能力，实现“绿色新杨行”、“洁、齐、亮、美”的五年建设目标，努力为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本项目覆盖杨行镇全镇范围，向社会公开招聘城市管理协管服务人员，协助执法人员开展道路市政市容、执法管控及拆违控违等各项工作。		宝山区城市管理第三方测评成绩总体上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诉月度工单投诉量	≤10
			市容热线工单投诉实际解决率	≥70%
		质量指标	队员现场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容类热线工单处置满意率	≥80%